

## 北京华宇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京华宇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4月3日披露了《关于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8-004），公司股东王秀花女士，董事任涛先生，董事、副总经理赵晓明先生，财务总监、副总经理王琰先生，人力资源总监邢立君女士拟自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6个月内，通过大宗交易或集中竞价方式，计划减持股份合计不超过6,65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8799%。公司于2018年6月19日披露了《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8-095），公司董事、总经理吕宾先生拟自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6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的方式，计划减持股份合计不超过75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992%。

近日，公司收到王秀花女士、任涛先生、赵晓明先生、王琰先生、邢立君女士关于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情况的告知函及吕宾先生关于减持计划时间过半的告知函。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现将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披露如下：

#### 一、 减持计划的实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数量（股）
王琰	竞价交易	2018/4/27	19.97	60,000
		2018/5/9	19.45	20,000
邢立君	竞价交易	2018/4/27	20.23	20,000
任涛	竞价交易	2018/6/5	16.93	1,509,687
		2018/6/6	17.71	150,000
		2018/6/29	17.42	238,879
		2018/7/20	17.20	540,000
		2018/7/23	18.12	670,000

		2018/7/24	18.09	110,000
		2018/7/25	18.16	390,000
		2018/7/26	17.52	130,000
		2018/7/27	17.07	290,000
王秀花	竞价交易	2018/6/29	17.47	210,000
		2018/7/2	17.83	45,018
		2018/7/3	17.94	150,000
		2018/7/18	17.32	62,300
		2018/7/20	17.25	30,000
		2018/7/23	17.97	394,900
合计	——	——	——	5,020,784

截至2018年10月29日，赵晓明先生减持计划期限届满，因市场等因素未减持公司股份；王秀花女士、邢立君女士、任涛先生因市场等因素仅实施部分减持计划，减持数量未超过计划预披露数量；吕宾先生减持计划时间过半，因市场等因素未减持公司股份。

减持股份来源：任涛先生、王秀花女士减持的股份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包括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部分）。王琰先生、邢立君女士减持的股份来源为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授予股份。

上述股东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王琰	合计持有股份	321,633	0.04%	241,633	0.0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80,408	0.01%	408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241,225	0.03%	241,225	0.03%
邢立君	合计持有股份	298,713	0.04%	278,713	0.0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74,678	0.01%	54,678	0.01%
	有限售条件股份	224,035	0.03%	224,035	0.03%
任涛	合计持有股份	21,818,961	2.89%	17,790,395	2.3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454,740	0.72%	1,426,174	0.19%
	有限售条件股份	16,364,221	2.17%	16,364,221	2.17%
王秀花	合计持有股份	4,279,784	0.57%	3,387,566	0.4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069,946	0.14%	177,728	0.02%

	有限售条件股份	3,209,838	0.42%	3,209,838	0.42%
--	---------	-----------	-------	-----------	-------

##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公司股份符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不存在违法违规情况。

2、本次减持情况与2018年4月3日、2018年6月19日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不存在差异减持情况。

特此公告

北京华宇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二十九日